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核查报告

根据《关于开展挂牌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相关要求，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元证券”）对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实精密”或“公司”）2022 年度的公司治理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内容如下：

一、内部制度建设、机构设置、董监高任职履职、决策程序运行、治理约束机制相关情况

（一）内部制度建设

经查阅公司内部制度，易实精密已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建立完善了公司章程，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关键管理制度。

（二）机构设置

经查阅《公司章程》，截至 2022 年末，易实精密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公司董事会共 8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公司监事会共 3 人，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4 人，其中 3 人兼任公司董事。

2022 年度，易实精密董事、监事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业务规则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2022 年 2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设立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设立了内部审计部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1、公司存在如下情况：（1）董事长兼任总经理；（2）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公司董事长徐爱明兼任公司总经理，不存在董事长兼任财务负责人或董事会秘书的情形。

公司曾存在少量非自产产品的贸易业务，该业务并非公司的主营业务，此业务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徐爱明、张文进、张晓和公司董事朱叶共同投资的南通易实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易实国际”）和南通业驰标准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业驰标准件”）经营的业务存在相似的情况，但不存在竞争关系，公司已在 2022 年停止非自产产品的贸易业务。

此外，易实国际、业驰标准件与公司存在正常的关联交易，易实国际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无偿担保；业驰标准件委托公司生产加工冷镦不锈钢 304、316 甲板钉（纤维螺钉）。

2、公司已聘任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能够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有关规定勤勉、尽责地履行相关义务。

3、经主办券商公开检索相关信息，未发现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违反《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发现上述人员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发现上述人员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形；未发现上述人员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

（四）决策程序运行

经查阅公司已披露的公告，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制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行使相应职权。“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等均符合规定，并及时进行了披露，决策程序运行良好。

（五）治理约束机制

易实精密 2022 年度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和财务等方面满足独立性的相关要求，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履行职责，公司在治理约束机制方面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资金占用、违规担保、违规关联交易、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等情况

1、经核查公司相关流水、信用报告及公开检索相关信息，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占用的情况，公司不存在因虚假披露、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受到处罚的情形。

2、2022 年度，由于对法规理解的偏差，公司在为控股子公司南通易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前，未及时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在发现该情况后及时进行了整改。2022 年 5 月 24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为子公司南通易实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流动资金借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关于补充确认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03），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事项未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3、经核查，公司由于疏忽未及时审议并披露公司与关联方业驰标准件签署的《委托加工协议》，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补充审议了该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徐爱明、张文进、朱叶、张晓、陈倩回避表决，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144）和《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22-142），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该关联交易无需股东大会审议，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2022 年 6 月 13 日，全国股转公司挂牌公司管理二部就公司上述违规对外担保和违规关联交易等事项，出具了《关于对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采取口头警示的送达通知》（公司二部监管【2022】165 号），对公

司及其董事长、总经理徐爱明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张文进采取口头警示的自律监管措施。

三、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不存在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易实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公司治理专项自查及规范活动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